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6-017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3日以E-mail方式发出,于2026年4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共有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文正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议题如下:

- 关于提名陈正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提名陈羽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提名李勤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提名陈怡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 关于提名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程序对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本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后,同意提名陈文正先生、陈羽文先生、李勤文先生、陈怡文女士、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有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会议按照《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责。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5年度薪酬方案》 因涉及交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及薪酬委员会委员回避表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五、《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及总经理林昌钰先生回避表决。

六、《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临2026-019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陈正文先生,男,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香港籍,研究生学历。1997年5月至今任天津南侨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南侨”)董事、总经理;2003年1月至今兼任天津吉好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吉好”)董事、总经理;2005年9月至今兼任“南侨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食品”)董事、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南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资”)总经理、副总裁和运营长;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执行董事;2022年7月至2026年3月任南侨投控董事长;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兼任上海南侨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南侨”)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兼任重庆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侨兴”)总经理;2017年4月至今兼任“广州吉好食品”(以下简称“广州吉好”)总经理;2019年10月至今兼任任武汉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侨兴”)执行董事;2010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贸易”)董事;2022年8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贸易”)董事;2022年4月至今兼任南侨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贸易”)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二)陈羽文先生,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学士学历。1993年9月至今任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强实业”)副总经理、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油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油脂”)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皇家可口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泰南侨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2026年3月至今任南侨投控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

(三)李勤文先生,男,1954年7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1978年7月至1985年3月任职于台湾化学纤维股份有限公司;1985年4月至1989年12月历任南侨投控二级专员、厂长、管理经理、物流董事兼执行秘书、皇家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家可口”)台南/协理;1990年1月至1992年9月任皇家可口总经理室助理、南侨投控室助理;1992年9月至1993年9月兼任皇家可口台南“总”长;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南侨投控总经理;1997年9月至2000年11月任南侨投控总经理室总经理、泰南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南侨”)总经理;2002年1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长、副总裁和运营长”;2013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南侨投控执行副总裁;2018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发言人;2022年1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四)陈怡文女士,女,1962年6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研究生学历。2003年1月至今任天津吉好董事长;2007年7月至今任天津南侨、广州南侨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南侨董事长;2013年6月至2019年5月任南侨投控监事人;2017年4月至今任广州吉好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任南侨投控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五)林昌钰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侨投控油脂业业务专员、业务主任、襄理、副厂长;1996年8月至2013年4月历任天津南侨销售部经理、企划部经理、油脂事业部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上海侨兴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油脂事业部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重庆南侨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南侨食品董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及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刘许友先生,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2002年至2022年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年6月至今任赫美光高科技股份(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3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黄泽民先生,男,195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88年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华东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王艳萍女士,女,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天津科技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9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一)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五)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4月9日 14:00分起(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本次会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票代码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代码
1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无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无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无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无
5	关于2026年度银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议案	无
6	关于支付毕马威华振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无
8	2026年度薪酬方案	无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五)林昌钰先生,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本科学历。1987年1月至1996年7月历任南侨投控油脂业业务专员、业务主任、襄理、副厂长;1996年8月至2013年4月历任天津南侨销售部经理、企划部经理、油脂事业部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上海侨兴油脂事业部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10月任公司油脂事业部发展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任重庆南侨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南侨食品董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及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刘许友先生,男,1968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硕士。2002年至2022年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3年6月至今任赫美光高科技股份(上海)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23年7月至2025年11月任上海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至今任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黄泽民先生,男,195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1988年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华东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王艳萍女士,女,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学博士。2013年1月至2022年12月任天津科技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9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一)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五)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6年4月9日 14:00分起(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本次会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及投票股票代码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票代码
1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无
2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无
3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无
4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无
5	关于2026年度银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议案	无
6	关于支付毕马威华振2025年度审计报酬及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无
7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无
8	2026年度薪酬方案	无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6-016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被担保单位名称: 杭州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26,071.43万元

担保期限: 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关联关系: 杭州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由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

一、担保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杭州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 26,071.43万元

担保期限: 自2025年12月3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关联关系: 杭州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由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长吴国军先生担任董事长。

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三、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四、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五、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六、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七、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八、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九、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十、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十一、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十二、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含对外担保总额)为28,1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2.21%。

特别风险提示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于2023年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由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鉴于公司于近日与中信银行签署编号为2023信银东银最保字第23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原担保合同”),为东望时代提供额度为9,600万元的担保,根据本次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原担保合同项下,公司为东望时代提供最高14,400万元的担保,故公司本次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为3,84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76、临2023-095)。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339	南侨食品	2026/02/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联系方式

1.进入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持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现场等方式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使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3.会议时间和地点: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00

(1)登记时间: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00

(2)登记地点:上海立信软件有限公司(长宁区东诸安路165弄29号四号楼(发大楼))

(3)咨询电话:021-52383315

(4)传真:021-52383305

(5)附近交通:①轨道交通:地铁2号线、地铁11号线江苏路站4号出口;②公共交通:临近公交有01路、62路、562路、923路、44路、30路、825路、138路、71路、925路。

5.在上述登记期间内,个人自有账户开办的股份也可通过扫二维码进行自助登记。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非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拟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议决议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陈××	500	100	100	-
4.02	陈××	0	100	50	-
4.03	陈××	0	100	200	-
.....
4.06	陈××	0	100	50	-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6-018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具体情况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

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同意提名陈文正先生、陈羽文先生、李勤文先生、陈怡文女士、林昌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同意提名刘许友先生、黄泽民先生、王艳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刘许友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均已取得独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职工代表董事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1名,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在任期届满前继续履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期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